

关于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工作注意事项

一、疫情防控工作体系

1.组织体系:企业对疫情防控负有主体责任，主要负责人为疫情防控的第一责任人。要建立主要负责人负总责，其他分管负责人各司其责，一层抓一级，层层负责、层层有责任。

2.预案体系:建立不同情形的应急预案，并组织演练。

3.制度体系:建立各种工作制度，如健康监测制度、消毒制度、报告制度，特别是**二员制度:设立卫生防疫监督员和消毒专员等。**

二、对人的防控

复工复产前:

1.健康申报、健康监测（企业确定复工复产时间后，员工需进行 14 天的健康申报，企业需对员工进行健康监测。**例如：企业收到 2021 年 9 月 x 日复工复产的通知，员工需提供 9 月 x 日前 14 天的健康申报，企业需对员工进行健康监测**）、核酸检测(目前扬州大部分地区是低风险地区);

2.是否是密接或次密接，是否有解除集中隔离通知书及居家监测通知书;

3.是否来自中高风险地区或入境人员。

复工复产后:

1.恢复常态化管理 14 天内，员工实行住处和工作场所“二点一线”闭环管理，14 天后恢复正常生产经营;

2.测温、查码、健康监测;

3.落实员工的疫苗应接尽接，高风险人群（**接触进口冷链货物人员、国际航班相关人员、海关人员、集中隔离场所工作人员、快捷通道人员、市场监管人员、公共交通相关人员、参与社区防控人员、快递外卖人员、商场、超市、农贸市场等公共场所从业人员、处理医疗废弃物的环卫人员等**）要完成全程接种并满 14 天方可上岗，否则要调整工作岗位

4.重点岗位、高风险人群(28 天内每天检测一次，28 天后为每 2 天一次，其他重点人群恢复常态化后每 3 天检测一次)定期核酸检测

5.不要聚集;

6.外来人员的管理:测温、查码、查验行程码。是否来自中高风险地区(14 天) --- 及时报告、处置。

7.申领“扬城扫码通”专属二维码，打印张贴在入口处，确保所有进入人员扫码留痕。

三、对场所的防控

复工复产前：

对企业的环境全面进行预防性消毒，对空调进行清洗消毒。

复工复产后：

- 1.每天对工作场所进行两次的预防性消毒，特别是对公共环境、物品进行消毒；
- 2.在工作场所要配备消毒液（含75%酒精）、洗手液；在厂区配备口罩垃圾箱。

四、进口货物的防控

主要是进口冷冻冷藏物品，同时也要关注来自中高风险地区冷冻冷藏物品(包括其他物品)。

五、场所的设置

复工复产前：

临时处置场所、临时隔离场所（有条件的企业可以设置，与留观室之间设置专用通道）。

六、防控物资的储备

按照15天的用量进行储备，主要是一次性医用口罩、一次性手套、免洗手消毒剂、消毒酒精等。

注：企业若有上述文字无法解决的问题且无法找到相关文件解释的可联系扬州市卫健委疾控处处长 陆新喜 15805275865